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沪科协联〔2020〕1号

关于举办2020年上海市“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胜之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

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充分展现科技进步对实现全面小康、打赢脱贫攻坚战、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重大作用，推进平战结合的科普工作机制，营造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良好氛围，根据《中国科协 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 科技部 水利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应急管理部关于举办2020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科协发普字〔2020〕14号）要求，市科协联合市委宣传部、市教委、市科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委、市卫生健康委等有关单位共同组织开展2020年上海市“全国科普日”活动。

一、主题和时间

2020年上海市“全国科普日”活动主题为：决胜全面小康，践行科技为民。定于9月19—25日集中开展。各单位可根据活动主题，结合工作实际拟定活动副主题，主题宣传活动贯穿全年。

二、活动内容

（一）弘扬科学精神，展现科学价值。着力传播坚持问题导向、实事求是、求真务实等科学思想和方法，引导公众提高科学思维能力。

（二）助力疫情防控，推动健康科普。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引导公众了解和掌握卫生健康知识，增强防控意识，助力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

(三) 聚焦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围绕全面小康和脱贫攻坚，提供精准科技科普服务，充分体现科技在助力乡村振兴、助力人民美好生活中的重要作用，提升公众对于科技进步的获得感。

(四) 加强科技志愿，彰显科技为民。将科技志愿服务“智慧行动”全面融入科普日活动，充分调动科技和科普工作者积极性，广泛开展以科技惠民、科学普及等为主要内容的科技志愿服务，满足群众对新时代科普服务的需求。

三、主要活动

2020年上海市“全国科普日”活动将紧紧围绕“决胜全面小康，践行科技为民”主题，立足面向基层、服务发展，继续打造“市区联动、纵横联合、长三角联盟”的活动架构，形成“多阵地、多战线、广覆盖、齐参与”的生动局面，重点打造市级主场活动、系列在线科普活动和系列联合科普行动（注：根据疫情发展形势，若届时无法组织线下活动，将以网络活动为主。请各区、各单位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统一安排，合理确定举办方式）。

(一) 市级主场活动。2020年上海市“全国科普日”活动主场设在上海科学会堂。主场活动将联合相关委办局、市级学会、事业单位以及社会组织等共同开展，突出科学与环保、健康、人文的结合，将科普活动融入公众生活，营造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社会氛围。

(二) 系列在线科普活动。发挥科普信息化资源优势，整合各类品牌科普栏目，丰富网络科普活动内容，组织开展2020年上海市“科普全媒体全日大放送（大联播）”，通过互联网、移动终端等渠道，多平台、全时段推出活动直播、短视频互动等网络在线科普活动，进一步扩大重点活动覆盖面，助力提升公民科学素养。

(三) 系列联合科普行动。继续广泛动员各区、学会、社区、学校及社会各方面，围绕全国科普日主题，深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农村、社区、学校、企业等，开展广覆盖、多形式的系列科普联合活动。

1. 社区科普联合行动。结合党建引领“社区书院”建设，组织动员街道（镇）、社区（村居）开展融合党建、科技、文化、教育、健康、精神文明等多方面内容的科普活动，打造百姓家门口的公共科普文化空间和精神家园。

2. 校园科普联合行动。动员本市中小学校、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等开展校园系列青少年科学探究活动，把科学知识、科学方法、科学精神传递给青少年，启迪他们的科学思维和创新意识。

3. 农村科普联合行动。组织涉农科技工作者、科技志愿者等深入农村开展技能培训、科普讲座、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竞答等形式多样的科普主题活动，着力提高农民生产生活能力，促进农民科学素质提升。

4. 卫生健康科普联合行动。开展各类卫生健康主题科普活动，普及健康知识，倡导《上海市民健康公约》，尤其是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普及，树立健康生活理念，提升公众健康素养水平。

5. 生态环保科普联合行动。开展各类生态环保主题宣传活动，引导广大市民建立科学、文明、环保、健康的生产和生活方式，推动新时代“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深入人心。

6. 科普基地联合行动。鼓励各级各类科普教育基地在全国科普日活动期间，推出与主题相关的展览展示、动手体验、网上课堂等科技教育活动，组织公众参观体验，大力弘扬科学精神。

7. 学会科普联合行动。发动各级学会结合自身专业优势，围绕公众关心的科技议题，以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各类科普主题活动，推进学术资源科普化，促进公众理解科学。

8. 商圈大屏科普联播行动。结合“科普中国”落地应用，积极动员各有关单位，充分利用商圈大屏幕、楼宇电视、社区电子显示屏等传播渠道，集中推送科普公益广告、科普主题宣传片，充分营造科普日活动氛围。

四、工作要求

(一) 提高站位，服务大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全国科普日活动的政治性、群众性、普惠性，积极沟通、做好统筹，最大程度汇聚资源搭建科普展示平台，主动邀请各级党政领

导与公众一起参与全国科普日相关活动。

(二) 面向基层，公平普惠。各单位要紧紧围绕科普日活动主题，接长手臂、深入基层、服务群众、普惠民生，注重面向乡村、积极助力乡村振兴战略，提升基层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三)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新媒体等多种方式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推介，提升公众知晓度，营造领导重视、广泛动员、群众参与的良好氛围。

(四) 厉行节约，务求实效。各单位要认真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厉行勤俭节约的有关规定，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要加强安全防范措施，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切实提高活动实效。

五、有关事项

(一) 登录填报。请各活动举办单位于即日起至9月25日注册并登录全国科普日网站 (www.kepuri.org) 或科普中国客户端 (<https://url.cn/5GXxUrC>)，填报活动信息。鼓励活动举办单位通过全国科普日网站或科普中国客户端将活动信息提前向社会发布，以便公众查询了解活动、参与活动并反馈评价。

请各区科协做好动员工作，组织联合行动、网络活动，并通过科普中国客户端或全国科普日网站进行管理。各类线上线下科普活动须采取适当方式标注“2020年全国科普日活动”。

(二) 信息完善。请各活动举办单位于2020年10月9日前，通过全国科普日网站或科普中国客户端及时补充完善活动信息和

进展成果，包括活动图片视频、新闻报道链接等。如开展网络活动须提供活动网址信息，以便全国科普日网站运营机构配合各单位向社会进一步宣传报道。

(三) 工作总结。请各活动举办单位于2020年10月13日前，在全国科普日网站提交科普日活动总结材料(包括照片、视频、总结报告等)。届时，上海市科协将依照各单位网络提交的活动信息、进展成果和总结材料，按照社会动员、联合行动组织实施、网络活动、宣传工作、科技志愿服务、活动信息服务以及公众评价情况等指标，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全国科普日活动工作考评，对工作扎实的组织单位和特色鲜明、实效显著的活动予以表扬，同时择优向中国科协推荐。

市科协科普部：张 晶 龚 俊

联系电话：63874336 53835366

传 真：63874336

电子邮箱：shkxkpb@126.com

联系地址：雁荡路84号4号楼405室

邮政编码：200020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8月17日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20年8月20日印发
